

在香港制定道歉法例的諮詢論壇



擬制定的道歉法例：範圍及其 對社會服務工作的影響

姚定國律師

(調解員/客座教授)

調解督導委員會轄下道歉法例工作小組成員

擬制定道歉法例主要目的



擬議道歉法例的主旨在於澄清道歉的法律後果，藉此提倡和鼓勵道歉，以促使各方的爭議可以友善地和解。

諮詢建議2



道歉法例適用於民事及其他形式的非刑事法律程序，包括紀律處分程序。

民事法律程序



- 民事法律程序一般是指“在訴訟的民事或商業事宜”。
- 例子包括在審裁處或法庭和仲裁前的民事訴訟。

不適用於刑事程序



- 刑事訴訟涉及更廣泛的公眾利益的角度，如維護正義。
- 道歉法例不涵蓋康和調解/復和調解/刑事調解(VOM)/ 社區公義會議(Youth Justice Conferencing) 等概念。

紀律處分程序



- 紀律處分程序不是刑事程序。
- 紀律處分程序是否應視為民事訴訟程序未有定論的。

全面道歉與有限度道歉的比較



- 道歉具有影響道歉對象接納或拒絕和解建議的意向之效，並特別指出只有全面且承認責任的道歉，才會增加和解建議獲接納的可能性，以及正面影響道歉對象對有關情況的觀感及和解的機會。
- 有限度並只表達同情的道歉，會使道歉對象更難確定是否接納和解建議，其正面和負面作用均較少，也更視乎道歉的內容而定。

道歉對社會的作用



- 道歉有多重作用：“心理學、社會學、哲學及人類學文獻皆顯示，道歉有助受害者得醫治和回復平衡，也每每對犯事者有同等作用。道歉能有道德、創造目標和教育的作用，在社會和在受害者與犯事者之間，鞏固對是非和責任規範的認知。”
- 道歉的力量在於能重建人們彼此之間的互信。人際關係是建基於信任而不是脅迫。有衝突時，人們的互信就會受損。
- 道歉能修復信任。有了信任，就可減低爭議升級的可能性，甚或由於不必就當事各方的法律權利和責任尋求權威裁定而能較容易化解爭議。

合時道歉有助和解



- “我理解中國人出於傳統文化中保守面子的需要，對道歉可能感到為難。但是，夫婦之間發生爭吵時情形是怎麼樣的呢？他們難道不會和好，道歉的一方會有失面子嗎？如果他們不這樣做，他們的關係就凶多吉少了。願意道歉和寬恕的人是堅強而非軟弱的人。”（大主教德斯蒙德·圖圖）

我們相信



- 在民事案件中，道歉和適當的補償必須齊頭並進。
- 合時和真誠的道歉可（1）打開爭論者之間的真情對話；（2）可以防止糾紛升級為訴訟；（3）訴訟已經開始，有助於早期解決。

參考文獻



- 在香港制定道歉法例-諮詢文件 (2015年6月)
- 在香港制定道歉法例-諮詢文件摘要 (2015年6月)
- 《沒有寬恕就沒有未來》, 德斯蒙德·圖圖, 譯者: 江紅 (2002年7月)